

证券代码：873318

证券简称：星宇化工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山西星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1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星宇化工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王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5,18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山西华炬律师事务所陆勇先、刘丹律师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4）及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5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1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1 年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1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1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故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1 年公司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

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，现编制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提交监事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1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总结 2021 年度公司的收支情况、各项财务指标年度预算完成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1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，综合市场情况和宏观经济预期，结合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工作情况及 2022 年度公司发展战略、目标，编制了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1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山西星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1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基于公司发展及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做出预计。详见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1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属于两位股东均需回避，因此均不回避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1 年年度公司财务报告，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-45,665,305.35 元，公司实收股本总额 25,180,000.00 元，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公司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1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，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改。若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，应当充分考虑股东的合法权益，并对异议股东作出合理安排。公司应设置与终止挂牌事项相关的投资者保护机制。其中，公司主动终止挂牌的，控股股东，实际控制人应该制定合理的投资者保护措施，通过提供现金选择权、回购安排等方式为其他股东的权益提供保护；公司被强制终止挂牌的，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应该与其他股东主动、积极协商解决方案，可以通过设立专门基金等方式对投资者损失进行赔偿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1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2021 年年度审计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就公司编制的 2021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1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山西华炬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陆勇先、刘丹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山西华炬律师事务所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和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、有效。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此做出的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、股东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。

（二）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。

山西星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18 日